证券代码: 300969 证券简称: 恒帅股份 公告编号: 2025-106

债券代码: 123256 债券简称: 恒帅转债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帅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 123256; 债券简称: 恒帅转债
- 2、回售价格: 100.094 元/张(含息、税)
- 3、回售申购期: 2025年11月17日至2025年11月21日
- 4、回售有效申报数量: 10 张
- 5、回售金额: 1000.94元(含息、税)
- 6、发行人资金到账日: 2025 年 11 月 26 日
- 7、回售款划拨日: 2025年11月27日
- 8、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情况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及《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分别于2025年11月14日、11月17日、11月19日和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恒帅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关于恒帅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03)、《关于恒帅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关于恒帅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提示"恒帅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提示"恒帅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将持有的"恒帅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094元/张(含息、税),

回售申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恒帅转债"回售申报期已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回售申报汇总》,"恒帅转债"(债券代码: 123256)本次回售申报数量为 10 张,回售金额为 1000.94元(含息、税)。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有关业务规则,公司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25 年 11 月 26 日,回售款划拨日为 2025 年 11 月 27 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5 年 11 月 28 日。

本次"恒帅转债"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和股本情况产生影响。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恒帅转债"将继续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售申报汇总》及《证券回售付款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